

博远增强回报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2024 年中期报告

2024 年 06 月 30 日

基金管理人:博远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送出日期:2024 年 08 月 30 日

§1 重要提示及目录

1.1 重要提示

基金管理人的董事会、董事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的法律责任。本中期报告已经三分之二以上独立董事签字同意，并由董事长签发。

基金托管人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根据本基金合同规定，于2024年8月28日复核了本报告中的财务指标、净值表现、利润分配情况、财务会计报告、投资组合报告等内容，保证复核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

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代表其未来表现。投资有风险，投资者在作出投资决策前应仔细阅读本基金的招募说明书及其更新。

本报告中财务资料未经审计。

本报告期自2024年1月1日起至2024年6月30日止。

1.2 目录

§1 重要提示及目录	2
1.1 重要提示	2
1.2 目录	3
§2 基金简介	5
2.1 基金基本情况	5
2.2 基金产品说明	5
2.3 基金管理人和基金托管人	6
2.4 信息披露方式	6
2.5 其他相关资料	6
§3 主要财务指标和基金净值表现	6
3.1 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7
3.2 基金净值表现	7
§4 管理人报告	9
4.1 基金管理人及基金经理情况	9
4.2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本基金运作合规守信情况的说明	12
4.3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公平交易情况的专项说明	12
4.4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基金的投资策略和业绩表现的说明	12
4.5 管理人对宏观经济、证券市场及行业走势的简要展望	13
4.6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基金估值程序等事项的说明	14
4.7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基金利润分配情况的说明	14
4.8 报告期内管理人对本基金持有人数或基金资产净值预警情形的说明	14
§5 托管人报告	14
5.1 报告期内本基金托管人合规守信情况声明	14
5.2 托管人对报告期内本基金投资运作合规守信、净值计算、利润分配等情况的说明	15
5.3 托管人对本中期报告中财务信息等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发表意见	15
§6 半年度财务会计报告（未经审计）	15
6.1 资产负债表	15
6.2 利润表	17
6.3 净资产变动表	18
6.4 报表附注	20
§7 投资组合报告	42
7.1 期末基金资产组合情况	42
7.2 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股票投资组合	43
7.3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所有股票投资明细	44
7.4 报告期内股票投资组合的重大变动	44
7.5 期末按债券品种分类的债券投资组合	46
7.6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债券投资明细	47
7.7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所有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明细	47
7.8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贵金属投资明细	47
7.9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权证投资明细	47
7.10 本基金投资股指期货的投资政策	47
7.11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国债期货交易情况说明	48
7.12 投资组合报告附注	48
§8 基金份额持有人信息	49
8.1 期末基金份额持有人户数及持有人结构	49
8.2 期末基金管理人的从业人员持有本基金的情况	50

8.3 期末基金管理人的从业人员持有本开放式基金份额总量区间情况.....	50
§9 开放式基金份额变动.....	50
§10 重大事件揭示.....	51
10.1 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决议.....	51
10.2 基金管理人、基金托管人的专门基金托管部门的重大人事变动.....	51
10.3 涉及基金管理人、基金财产、基金托管业务的诉讼.....	51
10.4 基金投资策略的改变.....	51
10.5 为基金进行审计的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51
10.6 管理人、托管人及其高级管理人员受稽查或处罚等情况.....	52
10.7 基金租用证券公司交易单元的有关情况.....	52
10.8 其他重大事件.....	53
§11 影响投资者决策的其他重要信息.....	55
11.1 报告期内单一投资者持有基金份额比例达到或超过 20%的情况.....	55
11.2 影响投资者决策的其他重要信息.....	56
§12 备查文件目录.....	56
12.1 备查文件目录.....	56
12.2 存放地点.....	56
12.3 查阅方式.....	56

§2 基金简介

2.1 基金基本情况

基金名称	博远增强回报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简称	博远增强回报债券	
基金主代码	008044	
基金运作方式	契约型开放式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19年11月19日	
基金管理人	博远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报告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34,587,345.76份	
基金合同存续期	不定期	
下属分级基金的基金简称	博远增强回报债券A	博远增强回报债券C
下属分级基金的交易代码	008044	008045
报告期末下属分级基金的份额总额	15,458,127.80份	19,129,217.96份

2.2 基金产品说明

投资目标	本基金通过主动资产配置，在严格控制组合风险并保持良好流动性的前提下，力争获取超过业绩比较基准的投资回报。
投资策略	本基金将密切关注宏观经济走势，深入分析货币和财政政策、国家产业政策以及资本市场资金环境、证券市场走势等，综合考量各类资产的市场容量、市场流动性和风险收益特征等因素，在固定收益类资产和权益类资产等资产类别之间进行动态配置，确定资产的最优配置比例。在资产配置的基础上，通过久期配置、类属配置、期限结构配置和个券选择四个层次进行积极的债券投资，并主要采取"自下而上"的股票投资策略以增强基金获利能力，力争获取超过业绩比较基准的投资回报。
业绩比较基准	中债综合全价（总值）指数收益率×90%+沪深300指数收益率×10%
风险收益特征	本基金是债券型基金，其预期收益和风险水平高

	于货币市场基金，低于股票型基金和混合型基金。
--	------------------------

2.3 基金管理人和基金托管人

项目		基金管理人	基金托管人
名称		博远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信息披露负责人	姓名	杜鹏	许俊
	联系电话	0755-29395888	010-66596688
	电子邮箱	compliance@boyuanfunds.com	fxjd_hq@bank-of-china.com
客户服务电话		0755-29395858	95566
传真		0755-29395889	010-66594942
注册地址		深圳市福田区皇岗路5001号 深业上城T2栋4301室	北京市西城区复兴门内大街1号
办公地址		深圳市福田区皇岗路5001号 深业上城T2栋4301室	北京市西城区复兴门内大街1号
邮政编码		518000	100818
法定代表人		钟鸣远	葛海蛟

2.4 信息披露方式

本基金选定的信息披露报纸名称	证券时报
登载基金中期报告正文的管理人互联网网址	www.boyuanfunds.com
基金中期报告备置地点	深圳市福田区皇岗路5001号深业上城T2栋4301室

2.5 其他相关资料

项目	名称	办公地址
注册登记机构	博远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深圳市福田区皇岗路5001号深业上城T2栋4301室

§3 主要财务指标和基金净值表现

3.1 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3.1.1 期间数据和指标	报告期 (2024年01月01日-2024年06月30日)	
	博远增强回报债券 A	博远增强回报债券 C
本期已实现收益	695,810.09	850,453.42
本期利润	531,565.01	696,560.18
加权平均基金份额本期利润	0.0332	0.0358
本期加权平均净值利润率	3.77%	4.11%
本期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	4.62%	4.40%
3.1.2 期末数据和指标	报告期末 (2024年06月30日)	
期末可供分配利润	-1,661,250.86	-2,294,696.30
期末可供分配基金份额利润	-0.1075	-0.1200
期末基金资产净值	13,796,876.94	16,834,521.66
期末基金份额净值	0.8925	0.8800
3.1.3 累计期末指标	报告期末 (2024年06月30日)	
基金份额累计净值增长率	-3.37%	-5.15%

注：1、本期已实现收益指基金本期利息收入、投资收益、其他收入(不含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扣除相关费用和信用减值损失后的余额，本期利润为本期已实现收益加上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2、所述基金业绩指标不包括持有人认购或交易基金的各项费用，计入费用后实际收益水平要低于所列数字。

3、期末可供分配利润，为期末资产负债表中未分配利润与未分配利润中已实现部分的孰低数。

3.2 基金净值表现

3.2.1 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比较

博远增强回报债券A

阶段	份额净值 增长率①	份额净值 增长率标 准差②	业绩比较 基准收益 率③	业绩比较 基准收益 率标准差 ④	①-③	②-④
过去一个月	-0.94%	0.30%	0.25%	0.05%	-1.19%	0.25%
过去三个月	-0.02%	0.40%	0.75%	0.07%	-0.77%	0.33%
过去六个月	4.62%	0.59%	2.31%	0.09%	2.31%	0.50%
过去一年	-2.78%	0.48%	1.96%	0.09%	-4.74%	0.39%
过去三年	-10.22%	0.47%	2.00%	0.11%	-12.22%	0.36%
自基金合同 生效起至今	-3.37%	0.45%	6.51%	0.12%	-9.88%	0.33%

博远增强回报债券C

阶段	份额净值 增长率①	份额净值 增长率标 准差②	业绩比较 基准收益 率③	业绩比较 基准收益 率标准差 ④	①-③	②-④
过去一个月	-0.98%	0.30%	0.25%	0.05%	-1.23%	0.25%
过去三个月	-0.12%	0.40%	0.75%	0.07%	-0.87%	0.33%
过去六个月	4.40%	0.59%	2.31%	0.09%	2.09%	0.50%
过去一年	-3.17%	0.48%	1.96%	0.09%	-5.13%	0.39%
过去三年	-11.30%	0.47%	2.00%	0.11%	-13.30%	0.36%
自基金合同 生效起至今	-5.15%	0.45%	6.51%	0.12%	-11.66%	0.33%

3.2.2 自基金合同生效以来基金份额累计净值增长率变动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变动的比较

博远增强回报债券A累计净值增长率与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历史走势对比图
(2019年11月19日-2024年06月30日)



博远增强回报债券C累计净值增长率与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历史走势对比图
(2019年11月19日-2024年06月30日)



注：本基金合同规定，基金管理人应当自基金合同生效之日起六个月内使基金的投资组合比例符合基金合同的约定。本基金建仓期已结束，建仓期结束时，本基金的各项投资组合比例符合基金合同的约定。

§4 管理人报告

4.1 基金管理人及基金经理情况

4.1.1 基金管理人及其管理基金的经验

博远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8】1920号文批准，于2018年12月12日在深圳注册成立，注册资本1亿元人民币，并于2019年7月1日取得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核发的《经营证券期货业务许可证》。公司目前股东及其出资比例为：钟鸣远先生45.03%，深圳博远协创投资中心（有限合伙）40%，胡隽先生4.99%，黄军锋先生4.99%，姜俊先生4.99%。截止本报告期末，本基金管理人共管理了8只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

4.1.2 基金经理（或基金经理小组）及基金经理助理简介

姓名	职务	任本基金的基金经理（助理）期限		证券从业年限	说明
		任职日期	离任日期		
张星	本基金基金经理	2024-01-30	-	9年	张星先生，中国国籍，清华大学工程硕士。曾任深圳前海润泽资产管理有限公司研究员。2019年3月加入博远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历任研究部研究员、权益投资总部投资经理、基金经理助理。2024年1月30日起任博远增强回报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
钟鸣远	公司总经理、本基金基金经理	2019-11-19	-	27年	钟鸣远先生，中国国籍，毕业于复旦大学金融学专业，经济学硕士学位，具有基金从业资格。现任博远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总经理。历任国家开发银行深圳分行资金计划部职员，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固定收益部投资经理，泰康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固定收益策略研究员，新华资产管理股份有限

				<p>公司固定收益部高级投资经理，易方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固定收益总部总经理兼固定收益投资部总经理，大成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副总经理。2019年11月19日起任博远增强回报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2020年4月15日起兼任博远双债增利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2020年7月8日至2023年7月28日兼任博远博锐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2021年12月13日起兼任博远臻享3个月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2020年9月30日至2023年3月23日兼任博远鑫享三个月持有期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2021年3月30日至2023年5月16日兼任博远优享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2022年4月28日至2023年5月16日兼任博远增益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2023年11月24日起兼任博远增裕利率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2024年8月12日起兼任博远增汇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p>
--	--	--	--	---

注：1、基金的首任基金经理，其"任职日期"为基金合同生效日。
 2、证券从业的含义遵从《证券投资基金经营机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从业人员监

督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

3、本基金基金经理报告期末未兼任私募资产管理计划投资经理。

4.2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本基金运作合规守信情况的说明

本基金管理人在本报告期内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及其他相关法律法规、监管规定和本基金合同的约定，本着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在严格控制风险的基础上，为基金份额持有人谋求最大利益，无损害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的行为。本基金无重大违法、违规行为，本基金投资组合符合有关法规及基金合同的约定。

4.3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公平交易情况的专项说明

4.3.1 公平交易制度的执行情况

根据《证券投资基金管理公司公平交易制度指导意见》等法律法规，基金管理人制定了《博远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投资组合公平交易管理制度》及《博远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投资组合异常交易监控与报告制度》。基金管理人旗下投资组合严格按照制度的规定，参与股票、债券的一级市场申购、二级市场交易等投资管理活动，内容包括授权、研究分析、投资决策、交易执行、业绩评估等与投资活动相关的各个环节。研究部门负责提供投资研究支持，投资部门负责投资决策，集中交易室负责交易执行，风险监察部负责事前提醒、事中跟进、事后检查并对交易情况进行合理性分析，通过系统和人工等各种方式在各业务环节严格控制交易公平执行，公平对待旗下管理的所有投资组合。

4.3.2 异常交易行为的专项说明

本报告期内，未发现本基金存在异常交易行为；除质押式回购交易外，本基金管理人管理的所有投资组合不存在组合内及组合间的同日反向交易；在不同时间窗口下相邻交易日（1日内、3日内、5日内）的同向交易及反向交易均未出现异常。

4.4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基金的投资策略和业绩表现的说明

4.4.1 报告期内基金投资策略和运作分析

2024年以来，债券市场整体表现较好，债券收益率持续下行，权益市场则仍然震荡。中国经济在一季度的开局波动较大，基建、投资、房地产销售、黑色金属价格走势等市场高度关注的宏观经济指标在春节前有一定的下滑。同时，反映市场对经济长期信心的长期国债收益率下行幅度是近20年来罕见的，而权益市场也走出下跌行情。宏观对冲政策在春节后逐步落地，信贷和社融总量数据一度超出预期，尤其是今年三月上旬“两会”结束后，各项稳增长政策批量落地，市场预期有所好转。进入二季度后，债券收益率虽重新进入震荡下行趋势，不过节奏有所放缓，波动率有所上升。中国经济面临房地产金

融属性消退、居民收入增长乏力、地方政府债务负担较重等问题，社会投资回报率相比过去十年下降相对明显，债券市场收益率的走低则是社会投资回报率下降在资本市场上的反映之一。因此，2024年上半年债券市场整体的良好表现具备基本面的支持。

国内债券市场收益率经过上半年持续下跌后，目前走势相对震荡，主要受到两方面的因素影响。一是经济下滑后，各地政府陆续加大力度放宽了房地产的限购政策，出口数据在二季度也有明确的回升和支撑；二是随着长债收益率的快速下行，央行基于金融市场长期稳定性的需要，加强了预期引导，一定程度上影响了市场对长期债券资产偏好的提升。作为需要兼顾经济增长、通胀、汇率以及金融稳定等多重目标的监管部门，央行不希望部分机构过度参与长久期尤其是超长久期债券的投资，积累过多利率风险暴露。

管理人认为，短期内央行对于长期国债收益率的风险提示，在一定程度上对市场风险偏好形成影响，但可能难以抵挡收益率的整体下行和“资产荒”的趋势；实际上央行可能更注重收益率曲线形态以及收益下行的速度。往后看，长债收益率能否突破前低，仍取决于基本面以及逆周期政策调节的程度。2024年5月以后，工业、投资、消费数据均有不同程度地转弱，出口数据表现仍然向好，具有韧性。但海外需求开始出现一定走弱迹象，出口数据或在今年三季度面临压力。因此，管理人判断债券收益率暂不具有大幅调整的基础，组合在2024年上半年保持中性偏高的久期水平。

权益市场方面，2024年初市场经过一轮流动性缺失后出现了大幅回调，但自2月后，市场在“新质生产力”概念各板块的带动下走出了较为活跃的反弹走势。不过进入二季度后，权益市场回归下行走势，管理人认为这代表了自2024年初以来的基本面回升和信用创造向上趋势均告一段落。在业绩提升和估值提升均有较大难度的背景下，市场需要重新寻找安全边界较高的资产。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的债券投资维持进取仓位，拉长组合久期，把握利率债行情；权益市场方面，本基金控制仓位，股票仓位集中在业绩良好的高成长板块，配置品种侧重在与海外AI相关的光模块和PCB电路板板块，有效抵御了市场的大幅波动，相对收益明显。

4.4.2 报告期内基金的业绩表现

截至报告期末博远增强回报债券A基金份额净值为0.8925元，本报告期内，该类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为4.62%，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为2.31%；截至报告期末博远增强回报债券C基金份额净值为0.8800元，本报告期内，该类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为4.40%，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为2.31%。

4.5 管理人对宏观经济、证券市场及行业走势的简要展望

展望2024年下半年，预计宏观政策还是延续目前方向，政策发力点以支持“新质生产力”等创新领域为主，财政政策精准发力、货币政策相对中性的背景不会明显改变，本基金维持权益市场依然谨慎、债券市场相对乐观的判断，将继续维持债券组合稳健、权益投资谨慎防御的组合策略。

4.6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基金估值程序等事项的说明

本基金管理人按照企业会计准则、中国证监会相关规定、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相关指引和基金合同关于估值的约定，对基金所持有的投资品种进行估值。本基金托管人根据法律法规要求履行估值及净值计算的复核责任。

本基金管理人设有估值委员会，公司基金运营部总经理担任估值委员会主席，权益投资总部、固定收益投资总部、研究部、风险监察部和基金运营部指定人员担任委员。估值委员会负责组织制定和适时修订基金估值政策和程序，指导和监督整个估值流程。估值委员会成员具有多年的证券、基金从业经验，来自投资、研究、基金会计和风控等相关岗位。基金经理可参与估值原则和方法的讨论，但不参与估值原则和方法的最终决策和日常估值的执行。本基金的日常估值程序由基金运营部基金估值核算人员执行，并与托管人的估值结果核对一致。

本报告期内，参与估值流程各方之间不存在任何重大利益冲突。

本基金管理人已与中债金融估值中心有限公司、中证指数有限公司签署服务协议，各方按约定提供银行间同业市场的估值数据和交易所交易的债券品种的估值数据。

4.7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基金利润分配情况的说明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未进行利润分配。

4.8 报告期内管理人对本基金持有人数或基金资产净值预警情形的说明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未出现连续二十个工作日基金份额持有人数不满二百人的情形；本基金出现连续六十个工作日基金资产净值低于五千万元的情形，基金管理人已在10个工作日内向中国证监会派出机构报告并提出解决方案。同时，为了减轻本迷你基金的相关固定费用支出给投资者造成的负担，切实保障基金份额持有人的利益，自2024年7月1日起，由基金管理人承担本基金的相关固定费用（包括信息披露费、审计费等）。后续如调整固定费用的承担方式，基金管理人将另行披露。

§5 托管人报告

5.1 报告期内本基金托管人遵规守信情况声明

本报告期内，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称“本托管人”）在博远增强回报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称“本基金”）的托管过程中，严格遵守《证券投资基金法》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基金合同和托管协议的有关规定，不存在损害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的行为，完全尽职尽责地履行了应尽的义务。

5.2 托管人对报告期内本基金投资运作遵规守信、净值计算、利润分配等情况的说明

本报告期内，本托管人根据《证券投资基金法》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基金合同和托管协议的规定，对本基金管理人的投资运作进行了必要的监督，对基金资产净值的计算、基金份额申购赎回价格的计算以及基金费用开支等方面进行了认真地复核，未发现本基金管理人存在损害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的行为。

5.3 托管人对本中期报告中财务信息等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发表意见

本报告中的财务指标、净值表现、收益分配情况、财务会计报告（注：财务会计报告中的“金融工具风险及管理”、“关联方承销证券”、“关联方证券出借”部分未在托管人复核范围内）、投资组合报告等数据真实、准确和完整。

§6 半年度财务会计报告（未经审计）

6.1 资产负债表

会计主体：博远增强回报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报告截止日：2024年06月30日

单位：人民币元

资产	附注号	本期末 2024年06月30日	上年度末 2023年12月31日
资产：			
货币资金	6.4.7.1	35,785.96	239,849.79
结算备付金		-	-
存出保证金		831,801.67	665,057.50
交易性金融资产	6.4.7.2	29,882,289.62	32,214,720.86
其中：股票投资		3,660,268.00	5,278,917.42
基金投资		-	-
债券投资		26,222,021.62	26,935,803.44
资产支持证券		-	-

投资			
贵金属投资		-	-
其他投资		-	-
衍生金融资产	6.4.7.3	-	-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6.4.7.4	-	-
应收清算款		-	-
应收股利		-	-
应收申购款		497.62	547.62
递延所得税资产		-	-
其他资产	6.4.7.5	-	-
资产总计		30,750,374.87	33,120,175.77
负债和净资产	附注号	本期末	上年度末
		2024年06月30日	2023年12月31日
负债：			
短期借款		-	-
交易性金融负债		-	-
衍生金融负债	6.4.7.3	-	-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	-
应付清算款		-	-
应付赎回款		9,620.95	-
应付管理人报酬		17,853.53	44,703.29
应付托管费		3,825.77	9,579.30
应付销售服务费		5,610.81	5,455.39
应付投资顾问费		-	-
应交税费		9.25	973.30
应付利润		-	-
递延所得税负债		-	-
其他负债	6.4.7.6	82,055.96	187,446.10
负债合计		118,976.27	248,157.38
净资产：			
实收基金	6.4.7.7	34,587,345.76	38,756,844.95

未分配利润	6.4.7.8	-3,955,947.16	-5,884,826.56
净资产合计		30,631,398.60	32,872,018.39
负债和净资产总计		30,750,374.87	33,120,175.77

注:报告截止日2024年06月30日,基金份额总额34,587,345.76份,其中博远增强回报债券A基金份额15,458,127.80份,基金份额净值0.8925元;博远增强回报债券C基金份额19,129,217.96份,基金份额净值0.8800元。

6.2 利润表

会计主体:博远增强回报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本报告期:2024年01月01日至2024年06月30日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附注号	本期 2024年01月01日至 2024年06月30日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23年01月01日至202 3年06月30日
一、营业总收入		1,493,800.97	7,882,124.81
1.利息收入		2,500.42	52,298.23
其中:存款利息收入	6.4.7.9	2,500.42	28,805.67
债券利息收入		-	-
资产支持证券利息 收入		-	-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收入		-	23,492.56
其他利息收入		-	-
2.投资收益(损失以“-” 填列)		1,808,402.74	3,537,608.10
其中:股票投资收益	6.4.7.10	1,041,732.22	4,189,293.46
基金投资收益	6.4.7.11	-	-
债券投资收益	6.4.7.12	760,147.28	-834,363.86
资产支持证券投资 收益	6.4.7.13	-	-
贵金属投资收益	6.4.7.14	-	-
衍生工具收益	6.4.7.15	-	-

股利收益	6.4.7.16	6,523.24	182,678.50
其他投资收益		-	-
3.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6.4.7.17	-318,138.32	4,291,733.71
4.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5.其他收入(损失以“-”号填列)	6.4.7.18	1,036.13	484.77
减：二、营业总支出		265,675.78	1,600,141.98
1.管理人报酬	6.4.10.2.1	107,810.34	892,475.05
2.托管费	6.4.10.2.2	23,102.25	191,244.65
3.销售服务费	6.4.10.2.3	33,644.78	42,955.90
4.投资顾问费		-	-
5.利息支出		230.59	354,385.25
其中：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支出		230.59	354,385.25
6.信用减值损失		-	-
7.税金及附加		53.58	7,835.90
8.其他费用	6.4.7.19	100,834.24	111,245.23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228,125.19	6,281,982.83
减：所得税费用		-	-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228,125.19	6,281,982.83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	-
六、综合收益总额		1,228,125.19	6,281,982.83

6.3 净资产变动表

会计主体：博远增强回报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本报告期：2024年01月01日至2024年06月30日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24年01月01日至2024年06月30日		
	实收基金	未分配利润	净资产合计
一、上期期末净资产	38,756,844.95	-5,884,826.56	32,872,018.39
二、本期期初净资产	38,756,844.95	-5,884,826.56	32,872,018.39
三、本期增减变动额（减少以“-”号填列）	-4,169,499.19	1,928,879.40	-2,240,619.79
（一）、综合收益总额	-	1,228,125.19	1,228,125.19
（二）、本期基金份额交易产生的净资产变动数（净资产减少以“-”号填列）	-4,169,499.19	700,754.21	-3,468,744.98
其中：1.基金申购款	3,502,367.05	-402,890.18	3,099,476.87
2.基金赎回款	-7,671,866.24	1,103,644.39	-6,568,221.85
（三）、本期向基金份额持有人分配利润产生的净资产变动（净资产减少以“-”号填列）	-	-	-
四、本期期末净资产	34,587,345.76	-3,955,947.16	30,631,398.60
项目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23年01月01日至2023年06月30日		
	实收基金	未分配利润	净资产合计
一、上期期末净资产	353,431,734.10	-35,131,477.42	318,300,256.68
二、本期期初净资产	353,431,734.10	-35,131,477.42	318,300,256.68

产			
三、本期增减变动额（减少以“-”号填列）	-104,894,952.61	14,552,359.72	-90,342,592.89
（一）、综合收益总额	-	6,281,982.83	6,281,982.83
（二）、本期基金份额交易产生的净资产变动数（净资产减少以“-”号填列）	-104,894,952.61	8,270,376.89	-96,624,575.72
其中：1.基金申购款	1,131,908.20	-95,167.80	1,036,740.40
2.基金赎回款	-106,026,860.81	8,365,544.69	-97,661,316.12
（三）、本期向基金份额持有人分配利润产生的净资产变动（净资产减少以“-”号填列）	-	-	-
四、本期期末净资产	248,536,781.49	-20,579,117.70	227,957,663.79

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本报告6.1至6.4财务报表由下列负责人签署：

钟鸣远

姜俊

姚蓝

基金管理人负责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6.4 报表附注

6.4.1 基金基本情况

博远增强回报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本基金”)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2019]1762号《关于准予博远增强回报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注册的批复》注册，由博远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和《博远增强回报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负责公开募集。本基金为契约型开放式，存续期限不定，首次设立募集不包括认购资金利息共募集人民币1,094,696,167.73元，

业经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普华永道中天验字(2019)第0624号验资报告予以验证。经向中国证监会备案,《博远增强回报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于2019年11月19日正式生效,基金合同生效日的基金份额总额为1,095,147,732.89份基金份额,其中认购资金利息折合451,565.16份基金份额。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为博远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基金托管人为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根据《博远增强回报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和《博远增强回报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并报中国证监会备案,本基金根据认购费用、申购费用及销售服务费收取方式的不同,将基金份额分为不同的类别。在投资人认购/申购时收取认购/申购费用,但不从本类别基金资产中计提销售服务费的基金份额,称为博远增强回报债券A;在投资人认购/申购时不收取认购/申购费用,且从本类别基金资产中计提销售服务费的基金份额,称为博远增强回报债券C。博远增强回报债券A和博远增强回报债券C分别设置代码,分别计算和公告各类基金份额净值和各类基金份额累计净值,计算公式为计算日各类别基金资产净值除以计算日发售在外的该类别基金份额总数。投资人可自由选择申购某一类别的基金份额,但各类别基金份额之间不能相互转换。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和《博远增强回报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的有关规定,本基金的投资范围主要为具有良好流动性的金融工具,包括债券(含国债、央行票据、金融债、地方政府债、政府支持机构债、企业债、公司债、中期票据、短期融资券、超短期融资券、公开发行的次级债券、可转换债券(含可分离交易可转债)、可交换债券)、国内依法发行上市的股票及存托凭证(包括创业板及其他经中国证监会核准上市的股票以及存托凭证)、资产支持证券、债券回购、银行存款、同业存单、货币市场工具、国债期货等法律法规或中国证监会允许基金投资的其他金融工具,但须符合中国证监会的相关规定。

本基金的投资组合比例为:本基金债券的投资比例不低于基金资产的80%;股票及存托凭证资产的投资比例不超过基金资产的20%;每个交易日日终在扣除国债期货合约需缴纳的交易保证金后,本基金持有现金或到期日在一年以内的政府债券的投资比例不低于基金资产净值的5%,其中现金不包括结算备付金、存出保证金、应收申购款等。

本基金的业绩比较基准为:中债综合全价(总值)指数收益率 \times 90%+沪深300指数收益率 \times 10%。

6.4.2 会计报表的编制基础

本基金的财务报表按照财政部于2006年2月15日及以后期间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各项具体会计准则、《资产管理产品相关会计处理规定》及其他相关规定(以下合称“企业会计准则”)、中国证监会颁布的《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XBRL模板第3号<年度报告和中期报告>》、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以下简称“中国基金业协会”)颁布的《证券投资基金会计核算业务指引》、《博远增强回报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

合同》和在财务报表附注所列示的中国证监会、中国基金业协会发布的有关规定及允许的基金行业实务操作编制。

根据《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开放式基金在基金合同生效后，连续60个工作日出现基金份额持有人数量不满200人或者基金资产净值低于5,000万元情形的，基金管理人应当向中国证监会报告并提出解决方案，如转换运作方式、与其他基金合并或者终止基金合同等，并召开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进行表决。于2024年6月30日，本基金出现连续60个工作日基金资产净值低于5,000万元的情形，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已向中国证监会报告并在评估后续处理方案，故本财务报表仍以持续经营为基础编制。

6.4.3 遵循企业会计准则及其他有关规定的声明

本基金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基金2024年6月30日的财务状况以及自2024年1月1日至2024年6月30日止期间的经营成果和净资产变动情况等有关信息。

6.4.4 本报告期所采用的会计政策、会计估计与最近一期年度报告相一致的说明

本基金本报告期所采用的会计政策、会计估计与最近一期年度报告相一致。

6.4.5 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变更以及差错更正的说明

6.4.5.1 会计政策变更的说明

本基金本报告期未发生会计政策变更。

6.4.5.2 会计估计变更的说明

本基金本报告期未发生会计估计变更。

6.4.5.3 差错更正的说明

本基金在本报告期间无须说明的会计差错更正。

6.4.6 税项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财税[2002]128号《关于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有关税收问题的通知》、财税[2008]1号《关于企业所得税若干优惠政策的通知》、财税[2012]85号《关于实施上市公司股息红利差别化个人所得税政策有关问题的通知》、财税[2015]101号《关于上市公司股息红利差别化个人所得税政策有关问题的通知》、财税[2016]36号《关于全面推开营业税改征增值税试点的通知》、财税[2016]46号《关于进一步明确全面推开营改增试点金融业有关政策的通知》、财税[2016]70号《关于金融机构同业往来

等增值税政策的补充通知》、财税[2016]140号《关于明确金融房地产开发教育辅助服务等增值税政策的通知》、财税[2017]2号《关于资管产品增值税政策有关问题的补充通知》、财税[2017]56号《关于资管产品增值税有关问题的通知》、财税[2017]90号《关于租入固定资产进项税额抵扣等增值税政策的通知》及其他相关财税法规和实务操作，主要税项列示如下：

(1) 资管产品运营过程中发生的增值税应税行为，以资管产品管理人为增值税纳税人。资管产品管理人运营资管产品过程中发生的增值税应税行为，暂适用简易计税方法，按照3%的征收率缴纳增值税。

对证券投资基金管理人运用基金买卖股票、债券的转让收入免征增值税，对国债、地方政府债以及金融同业往来利息收入亦免征增值税。资管产品管理人运营资管产品提供的贷款服务，以产生的利息及利息性质的收入为销售额。

(2) 对基金从证券市场中取得的收入，包括买卖股票、债券的差价收入，股票的股息、红利收入，债券的利息收入及其他收入，暂不征收企业所得税。

(3) 对基金取得的企业债券利息收入，应由发行债券的企业在向基金支付利息时代扣代缴20%的个人所得税。对基金从上市公司取得的股息红利所得，持股期限在1个月以内(含1个月)的，其股息红利所得全额计入应纳税所得额；持股期限在1个月以上至1年(含1年)的，暂减按50%计入应纳税所得额；持股期限超过1年的，暂免征收个人所得税。对基金持有的上市公司限售股，解禁后取得的股息、红利收入，按照上述规定计算纳税，持股时间自解禁日起计算；解禁前取得的股息、红利收入继续暂减按50%计入应纳税所得额。上述所得统一适用20%的税率计征个人所得税。

(4) 基金卖出股票按0.1%的税率缴纳股票交易印花税，买入股票不征收股票交易印花税。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公告2023年第39号《关于减半征收证券交易印花税的公告》，自2023年8月28日起，证券交易印花税实施减半征收。

(5) 本基金的城市维护建设税、教育费附加和地方教育附加等税费按照实际缴纳增值税额的适用比例计算缴纳。

6.4.7 重要财务报表项目的说明

6.4.7.1 货币资金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末 2024年06月30日
活期存款	35,785.96
等于：本金	35,779.29
加：应计利息	6.67

减：坏账准备	-
定期存款	-
等于：本金	-
加：应计利息	-
减：坏账准备	-
其中：存款期限1个月以内	-
存款期限1-3个月	-
存款期限3个月以上	-
其他存款	-
等于：本金	-
加：应计利息	-
减：坏账准备	-
合计	35,785.96

6.4.7.2 交易性金融资产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末 2024年06月30日				
	成本	应计利息	公允价值	公允价值变动	
股票	3,542,122.80	-	3,660,268.00	118,145.20	
贵金属投资-金交所黄金合约	-	-	-	-	
债券	交易所市场	15,914,085.34	136,603.37	16,062,136.37	11,447.66
	银行间市场	9,981,610.00	153,885.25	10,159,885.25	24,390.00
	合计	25,895,695.34	290,488.62	26,222,021.62	35,837.66
资产支持证券	-	-	-	-	
基金	-	-	-	-	
其他	-	-	-	-	
合计	29,437,818.14	290,488.62	29,882,289.62	153,982.86	

6.4.7.3 衍生金融资产/负债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衍生金融资产/负债。

6.4.7.4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6.4.7.5 其他资产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其他资产。

6.4.7.6 其他负债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末 2024年06月30日
应付券商交易单元保证金	-
应付赎回费	6.72
应付交易费用	-
其中：交易所市场	-
银行间市场	-
应付利息	-
预提费用-审计费	22,376.90
预提费用-信息披露费	59,672.34
合计	82,055.96

6.4.7.7 实收基金**6.4.7.7.1 博远增强回报债券A**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博远增强回报债券A)	本期 2024年01月01日至2024年06月30日	
	基金份额（份）	账面金额
上年度末	19,913,318.39	19,913,318.39
本期申购	1,093,627.79	1,093,627.79
本期赎回（以“-”号填列）	-5,548,818.38	-5,548,818.38
本期末	15,458,127.80	15,458,127.80

6.4.7.7.2 博远增强回报债券C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博远增强回报债券C)	本期 2024年01月01日至2024年06月30日	
	基金份额(份)	账面金额
上年度末	18,843,526.56	18,843,526.56
本期申购	2,408,739.26	2,408,739.26
本期赎回(以“-”号填列)	-2,123,047.86	-2,123,047.86
本期末	19,129,217.96	19,129,217.96

注：申购含红利再投(如有)、转换入份额(如有)，赎回含转换出份额(如有)。

6.4.7.8 未分配利润

6.4.7.8.1 博远增强回报债券A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博远增强回报债券A)	已实现部分	未实现部分	未分配利润合计
上年度末	-2,351,408.03	-573,012.71	-2,924,420.74
本期期初	-2,351,408.03	-573,012.71	-2,924,420.74
本期利润	695,810.09	-164,245.08	531,565.01
本期基金份额交易产生的变动数	535,103.89	196,500.98	731,604.87
其中：基金申购款	-85,489.97	-27,447.14	-112,937.11
基金赎回款	620,593.86	223,948.12	844,541.98
本期已分配利润	-	-	-
本期末	-1,120,494.05	-540,756.81	-1,661,250.86

6.4.7.8.2 博远增强回报债券C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博远增强回报债券C)	已实现部分	未实现部分	未分配利润合计
上年度末	-2,423,889.24	-536,516.58	-2,960,405.82
本期期初	-2,423,889.24	-536,516.58	-2,960,405.82
本期利润	850,453.42	-153,893.24	696,560.18

本期基金份额交易产生的变动数	-59,451.29	28,600.63	-30,850.66
其中：基金申购款	-246,136.54	-43,816.53	-289,953.07
基金赎回款	186,685.25	72,417.16	259,102.41
本期已分配利润	-	-	-
本期末	-1,632,887.11	-661,809.19	-2,294,696.30

6.4.7.9 存款利息收入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24年01月01日至2024年06月30日
活期存款利息收入	446.33
定期存款利息收入	-
其他存款利息收入	-
结算备付金利息收入	-
其他	2,054.09
合计	2,500.42

注：其中“其他”为券商结算保证金利息收入。

6.4.7.10 股票投资收益——买卖股票差价收入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24年01月01日至2024年06月30日
卖出股票成交总额	57,412,358.29
减：卖出股票成本总额	56,258,101.98
减：交易费用	112,524.09
买卖股票差价收入	1,041,732.22

6.4.7.11 基金投资收益

本基金本报告期无基金投资收益。

6.4.7.12 债券投资收益

6.4.7.12.1 债券投资收益项目构成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24年01月01日至2024年06月30日
债券投资收益——利息收入	214,540.41
债券投资收益——买卖债券（债转股及债券到期兑付）差价收入	545,606.87
债券投资收益——赎回差价收入	-
债券投资收益——申购差价收入	-
合计	760,147.28

6.4.7.12.2 债券投资收益——买卖债券差价收入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24年01月01日至2024年06月30日
卖出债券（债转股及债券到期兑付）成交总额	86,013,211.36
减：卖出债券（债转股及债券到期兑付）成本总额	84,753,068.29
减：应计利息总额	690,967.85
减：交易费用	23,568.35
买卖债券差价收入	545,606.87

6.4.7.13 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收益

本基金本报告期无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收益。

6.4.7.14 贵金属投资收益

本基金本报告期无贵金属投资收益。

6.4.7.15 衍生工具收益

本基金本报告期无衍生工具收益。

6.4.7.16 股利收益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24年01月01日至2024年06月30日
股票投资产生的股利收益	6,523.24
基金投资产生的股利收益	-
合计	6,523.24

6.4.7.17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名称	本期 2024年01月01日至2024年06月30日
1.交易性金融资产	-318,138.32
——股票投资	-255,121.21
——债券投资	-63,017.11
——资产支持证券投资	-
——贵金属投资	-
——其他	-
2.衍生工具	-
——权证投资	-
3.其他	-
减：应税金融商品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预估增值税	-
合计	-318,138.32

6.4.7.18 其他收入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24年01月01日至2024年06月30日
基金赎回费收入	1,036.13

合计	1,036.13
----	----------

注：本基金赎回费率按持有期间递减，不低于赎回费总额的25%归入基金资产。

6.4.7.19 其他费用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24年01月01日至2024年06月30日
审计费用	22,376.90
信息披露费	59,672.34
汇划手续费	185.00
账户维护费-中债登	9,000.00
其他	600.00
账户维护费-上清所	9,000.00
合计	100,834.24

注："其他"为上清所查询服务费。

6.4.8 或有事项、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的说明

6.4.8.1 或有事项

截至资产负债表日，本基金无须作披露的或有事项。

6.4.8.2 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截至本财务报表批准报出日，本基金无须作披露的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6.4.9 关联方关系

6.4.9.1 本报告期存在控制关系或其他重大利害关系的关联方发生变化的情况

本基金本报告期存在控制关系或其他重大利害关系的关联方未发生变化。

6.4.9.2 本报告期与基金发生关联交易的各关联方

关联方名称	与本基金的关系
博远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管理人、基金销售机构、注册登记机构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基金销售机构
胡隽	基金管理人的股东

注：下述关联交易均在正常业务范围内按一般商业条款订立。

6.4.10 本报告期及上年度可比期间的关联方交易**6.4.10.1 通过关联方交易单元进行的交易****6.4.10.1.1 股票交易**

本基金本报告期及上年度可比期间未发生通过关联方交易单元进行的股票交易。

6.4.10.1.2 权证交易

本基金本报告期及上年度可比期间未发生通过关联方交易单元进行的权证交易。

6.4.10.1.3 债券交易

本基金本报告期及上年度可比期间未发生通过关联方交易单元进行的债券交易。

6.4.10.1.4 债券回购交易

本基金本报告期及上年度可比期间未发生通过关联方交易单元进行的债券回购交易。

6.4.10.1.5 基金交易

本基金本报告期及上年度可比期间未发生通过关联方交易单元进行的基金交易。

6.4.10.1.6 应支付关联方的佣金

本基金本报告期及上年度可比期间未有应支付关联方的佣金。

6.4.10.2 关联方报酬**6.4.10.2.1 基金管理费**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24年01月01日至20 24年06月30日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23年01月01日至20 23年06月30日
当期发生的基金应支付的管理费	107,810.34	892,475.05
其中：应支付销售机构的客户维护费	44,105.26	97,637.48
应支付基金管理人的净管理费	63,705.08	794,837.57

注：1、本基金的管理费按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的0.70%年费率计提。管理费的计算方法如下：

$$H = E \times 0.70\% \div \text{当年天数}$$

H为每日应计提的基金管理费

E为前一日的基金资产净值

基金管理费每日计算，逐日累计至每月月末，按月支付。

2、客户维护费是指基金管理人与基金销售机构在基金销售协议中约定的依据销售机构销售基金的保有量提取一定比例的客户维护费，用以向基金销售机构支付客户服务及销售活动中产生的相关费用，该费用从基金管理人收取的基金管理费中列支，不属于从基金资产中列支的费用项目。

6.4.10.2.2 基金托管费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24年01月01日至2024年06月30日	2023年01月01日至2023年06月30日
当期发生的基金应支付的托管费	23,102.25	191,244.65

注：本基金的托管费按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的0.15%的年费率计提。托管费的计算方法如下：

$$H = E \times 0.15\% \div \text{当年天数}$$

H为每日应计提的基金托管费

E为前一日的基金资产净值

基金托管费每日计算，逐日累计至每月月末，按月支付。

6.4.10.2.3 销售服务费

单位：人民币元

获得销售服务费的各关联方名称	本期		
	2024年01月01日至2024年06月30日		
	当期发生的基金应支付的销售服务费		
	博远增强回报债券A	博远增强回报债券C	合计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0.00	23,743.86	23,743.86
合计	0.00	23,743.86	23,743.86
获得销售服务费的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23年01月01日至2023年06月30日		

各关联方名称	当期发生的基金应支付的销售服务费		
	博远增强回报债券A	博远增强回报债券C	合计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0.00	31,638.92	31,638.92
合计	0.00	31,638.92	31,638.92

注：本基金A类基金份额不收取销售服务费，C类基金份额的销售服务费年费率为0.40%。销售服务费计提的计算公式如下：

$$H = E \times 0.40\% \div \text{当年天数}$$

H为C类基金份额每日应计提的销售服务费

E为C类基金份额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

基金份额销售服务费每日计提，逐日累计至每月月末，按月支付。

6.4.10.3 与关联方进行银行间同业市场的债券(含回购)交易

本基金本报告期及上年度可比期间未发生与关联方进行银行间同业市场债券(含回购)的交易。

6.4.10.4 各关联方投资本基金的情况

6.4.10.4.1 报告期内基金管理人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的情况

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于本报告期及上年度可比期间未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

6.4.10.4.2 报告期末除基金管理人之外的其他关联方投资本基金的情况

博远增强回报债券A

份额单位：份

关联方名称	本期末 2024年06月30日		上年度末 2023年12月31日	
	持有的基金份额	持有的基金份额占基金总份额的比例	持有的基金份额	持有的基金份额占基金总份额的比例
胡隽	999,657.10	2.89%	999,657.10	2.58%

注：1.除基金管理人之外的其他关联方投资本基金适用的交易费率与本基金法律文件规定一致。

2.本报告期末及上年度末无除本基金管理人外其他关联方投资本基金C类份额情况。

6.4.10.5 由关联方保管的银行存款余额及当期产生的利息收入

单位：人民币元

关联方名称	本期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24年01月01日至2024年06月30日		2023年01月01日至2023年06月30日	
	期末余额	当期利息收入	期末余额	当期利息收入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35,785.96	446.33	434,070.00	13,753.14

注：本基金的上述银行存款由基金托管人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保管，按银行约定利率计息。

6.4.10.6 本基金在承销期内参与关联方承销证券的情况

本基金本报告期及上年度可比期间未在承销期内参与关联方承销证券。

6.4.10.7 其他关联交易事项的说明

本基金本报告期及上年度可比期间无须作说明的其他关联交易事项。

6.4.11 利润分配情况——固定净值型货币市场基金之外的基金

本基金本报告期内未进行利润分配。

6.4.12 期末（2024年06月30日）本基金持有的流通受限证券**6.4.12.1 因认购新发/增发证券而于期末持有的流通受限证券**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无因认购新发/增发证券而于期末持有的流通受限证券。

6.4.12.2 期末持有的暂时停牌等流通受限股票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暂时停牌等流通受限股票。

6.4.12.3 期末债券正回购交易中作为抵押的债券**6.4.12.3.1 银行间市场债券正回购**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无从事银行间市场债券正回购交易形成的卖出回购证券款余额。

6.4.12.3.2 交易所市场债券正回购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无从事交易所市场债券正回购交易形成的卖出回购证券款余额。

6.4.13 金融工具风险及管理

6.4.13.1 风险管理政策和组织架构

本基金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其预期收益和风险水平高于货币市场基金，低于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和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本基金投资的金融工具主要为债券投资，也可择机配置股票资产和存托凭证。本基金在日常经营活动中面临的与这些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主要包括信用风险、流动性风险及市场风险。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从事风险管理的主要目标是通过灵活的资产配置和主动的投资管理，拓展大类资产配置空间，在精选个股、个券的基础上适度集中投资，在控制风险的前提下为投资者谋求资本的长期稳健增值。

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奉行全面风险管理体系的建设，建立了以由高层监控(董事会下设风险管理委员会、管理层层面设立风险控制委员会)、专业监控(督察长、风险监察部)、部门互控、岗位自控构成的风险管理架构体系。

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对于金融工具的风险管理方法主要是通过定性分析和定量分析的方法去估测各种风险产生的可能损失。从定性分析的角度出发，判断风险损失的严重程度和出现同类风险损失的频度。而从定量分析的角度出发，根据本基金的投资目标，结合基金资产所运用金融工具特征通过特定的风险量化指标、模型，日常的量化报告，确定风险损失的限度和相应置信程度，及时可靠地对各种风险进行监督、检查和评估，并通过相应决策，将风险控制在可承受的范围内。

6.4.13.2 信用风险

信用风险是指基金在交易过程中因交易对手未履行合同责任，或者基金所投资证券之发行人出现违约、拒绝支付到期本息等情况，导致基金资产损失和收益不利变化的风险。

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在交易前对交易对手的资信状况进行了充分的评估。本基金的银行存款存放在本基金的托管人，因而与银行存款相关的信用风险不重大。本基金在交易所进行的场内交易均以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为交易对手完成证券交收和款项清算，违约风险可能性很小；在银行间同业市场进行交易前均对交易对手进行信用评估并对证券交割方式进行限制以控制相应的信用风险。

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建立了信用风险管理流程，涉及信用风险的投资品种在入公司备选库前均由信用研究员进行研究支持与风险分析，且基金通过分散化投资以分散信用风险。

于2024年6月30日，本基金持有的除国债、央行票据和政策性金融债以外的债券占基金资产净值的比例为12.88%(2023年12月31日：2.07%)。

6.4.13.2.1 按短期信用评级列示的债券投资

单位：人民币元

短期信用评级	本期末 2024年06月30日	上年度末 2023年12月31日
A-1	-	-
A-1以下	-	-
未评级	19,256,461.41	6,085,183.56
合计	19,256,461.41	6,085,183.56

注：于2024年6月30日，未评级部分为国债及政策性金融债。债券信用评级取自第三方评级机构。

6.4.13.2.2 按长期信用评级列示的债券投资

单位：人民币元

长期信用评级	本期末 2024年06月30日	上年度末 2023年12月31日
AAA	2,813,709.49	-
AAA以下	1,133,326.50	680,537.91
未评级	3,018,524.22	20,170,081.97
合计	6,965,560.21	20,850,619.88

注：于2024年6月30日，未评级部分为国债。债券信用评级取自第三方评级机构。

6.4.13.3 流动性风险

流动性风险是指基金在履行与金融负债有关的义务时遇到资金短缺的风险。本基金的流动性风险一方面来自于基金份额持有人可随时要求赎回其持有的基金份额，另一方面来自于投资品种所处的交易市场不活跃而带来的变现困难或因投资集中而无法在市场出现剧烈波动的情况下以合理的价格变现。

6.4.13.3.1 报告期内本基金组合资产的流动性风险分析

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严格按照《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及《公开募集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流动性风险管理规定》等有关法规的要求建立健全开放式基金流动性风险管理的内部控制体系，审慎评估各类资产的流动性，针对性制定流动性风险管理措施，对本基金组合资产的流动性风险进行管理。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采用监控基金组合资产持仓集中度指标、逆回购交易的到期日与交易对手的集中度、流动性受限资产比例、基金组合资产中7个工作日可变现资产的可变现价值以及压力测试等方式防范流

动性风险。并于开放日对本基金的申购赎回情况进行监控，保持基金投资组合中的可用现金头寸与之相匹配，确保本基金资产的变现能力与投资者赎回需求的匹配与平衡。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在基金合同中设计了巨额赎回条款，约定在非常情况下赎回申请的处理方式，控制因开放申购赎回可能带来的流动性风险，有效保障基金持有人利益。

于本期末，本基金未持有流动性受限资产，本基金组合资产中7个工作日可变现资产超过最近工作日确认的净赎回金额。

本基金主要投资于交易所及银行间市场内交易的证券，除在附注“期末本基金持有的流通受限证券”中列示的部分基金资产流通暂时受限制外（如有），其余均能及时变现。此外，本基金可通过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方式借入短期资金应对流动性需求，其上限一般不超过基金持有的债券资产的公允价值。除附注“期末债券正回购交易中作为抵押的债券”中列示的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余额（如有）将在该类交易约定期限内到期且计息外，本基金于资产负债表日所持有的金融负债（如有）的合同约定剩余到期日均为一年以内且一般不计息，可赎回基金份额净值无固定到期日且不计息，因此账面余额一般即为未折现的合约到期现金流量。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未发生重大流动性风险事件。

6.4.13.4 市场风险

市场风险是指基金所持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所处市场各类价格因素的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包括利率风险、外汇风险和其他价格风险。

6.4.13.4.1 利率风险

利率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受市场利率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利率敏感性金融工具均面临由于市场利率上升而导致公允价值下降的风险，其中浮动利率类金融工具还面临每个付息期间结束根据市场利率重新定价时对于未来现金流影响的风险。

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对本基金面临的利率敏感性缺口进行监测，并通过调整投资组合的久期等方法对上述利率风险进行管理。

本基金主要投资于交易所及银行间市场交易的固定收益品种，因此存在相应的利率风险。

6.4.13.4.1.1 利率风险敞口

单位：人民币元

本期末 2024年0	1年以内	1-5年	5年以上	不计息	合计
---------------	------	------	------	-----	----

6月30日					
资产					
货币资金	35,785.96	-	-	-	35,785.96
存出保证金	831,801.67	-	-	-	831,801.67
交易性金融资产	21,720,051.85	2,487,510.29	2,014,459.48	3,660,268.00	29,882,289.62
应收申购款	-	-	-	497.62	497.62
资产总计	22,587,639.48	2,487,510.29	2,014,459.48	3,660,765.62	30,750,374.87
负债					
应付赎回款	-	-	-	9,620.95	9,620.95
应付管理人报酬	-	-	-	17,853.53	17,853.53
应付托管费	-	-	-	3,825.77	3,825.77
应付销售服务费	-	-	-	5,610.81	5,610.81
应交税费	-	-	-	9.25	9.25
其他负债	-	-	-	82,055.96	82,055.96
负债总计	-	-	-	118,976.27	118,976.27
利率敏感度缺口	22,587,639.48	2,487,510.29	2,014,459.48	3,541,789.35	30,631,398.60
上年度末 2023年1	1年以内	1-5年	5年以上	不计息	合计

2月31日					
资产					
货币资金	239,849.79	-	-	-	239,849.79
存出保证金	665,057.50	-	-	-	665,057.50
交易性金融资产	6,085,183.56	20,850,619.88	-	5,278,917.42	32,214,720.86
应收申购款	-	-	-	547.62	547.62
资产总计	6,990,090.85	20,850,619.88	-	5,279,465.04	33,120,175.77
负债					
应付管理人报酬	-	-	-	44,703.29	44,703.29
应付托管费	-	-	-	9,579.30	9,579.30
应付销售服务费	-	-	-	5,455.39	5,455.39
应交税费	-	-	-	973.30	973.30
其他负债	-	-	-	187,446.10	187,446.10
负债总计	-	-	-	248,157.38	248,157.38
利率敏感度缺口	6,990,090.85	20,850,619.88	-	5,031,307.66	32,872,018.39

注：各期限分类的标准为按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重新定价日或到期日孰早者进行分类。

6.4.13.4.1.2 利率风险的敏感性分析

假设	除市场利率以外的其他市场变量保持不变。
----	---------------------

分析	相关风险变量的变动	对资产负债表日基金资产净值的影响金额 (单位:人民币元)	
		本期末 2024年06月30日	上年度末 2023年12月31日
	市场利率上升25个基点	-102,531.28	-131,304.88
市场利率下降25个基点	105,855.15	132,424.55	

6.4.13.4.2 外汇风险

外汇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外汇汇率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本基金的所有资产及负债以人民币计价,因此无外汇风险。

6.4.13.4.3 其他价格风险

其他价格风险是指基金所持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除市场利率和外汇汇率以外的市场价格因素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本基金投资于证券交易所上市或银行间同业市场交易的股票、存托凭证和债券等,所面临的其他价格风险来源于单个证券发行主体自身经营情况或特殊事项的影响,也可能来源于证券市场整体波动的影响。

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在构建和管理投资组合的过程中,通过对宏观经济情况及政策的分析,结合证券市场运行情况,做出资产配置及组合构建的决定;通过对单个证券的定性分析及定量分析,选择符合基金合同约定范围的投资品种进行投资。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定期结合宏观及微观环境的变化,对投资策略、资产配置、投资组合进行修正,来主动应对可能发生的市场价格风险。

本基金通过投资组合的分散化降低其他价格风险。本基金的投资组合比例为:本基金债券的投资比例不低于基金资产的80%;同时还可择机进行股票及存托凭证投资,但股票及存托凭证资产的投资比例不超过基金资产的20%;每个交易日日终在扣除国债期货合约需缴纳的交易保证金后,本基金持有现金或到期日在一年以内的政府债券的投资比例不低于基金资产净值的5%,其中现金不包括结算备付金、存出保证金、应收申购款等。此外,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定期或不定期运用压力测试对基金进行风险度量,测试本基金面临的潜在价格风险,及时可靠地对风险进行跟踪和控制。

6.4.13.4.3.1 其他价格风险敞口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末 2024年06月30日		上年度末 2023年12月31日	
	公允价值	占基金	公允价值	占基金

		资产净 值比例 (%)		资产净 值比例 (%)
交易性金融资产—股票投资	3,660,268.00	11.95	5,278,917.42	16.06
交易性金融资产—基金投资	-	-	-	-
交易性金融资产—贵金属投资	-	-	-	-
衍生金融资产—权证投资	-	-	-	-
其他	-	-	-	-
合计	3,660,268.00	11.95	5,278,917.42	16.06

6.4.13.4.3.2 其他价格风险的敏感性分析

假设	除沪深300指数收益率以外的其他市场变量保持不变。		
分析	相关风险变量的变动	对资产负债表日基金资产净值的影响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本期末 2024年06月30日	上年度末 2023年12月31日
	沪深300指数收益率上升5%	362,675.95	270,324.52
	沪深300指数收益率下降5%	-362,675.95	-270,324.52

6.4.14 公允价值

6.4.14.1 金融工具公允价值计量的方法

公允价值计量结果所属的层次，由对公允价值计量整体而言具有重要意义的输入值所属的最低层次决定：

第一层次：相同资产或负债在活跃市场上未经调整的报价。

第二层次：除第一层次输入值外相关资产或负债直接或间接可观察的输入值。

第三层次：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不可观察输入值。

6.4.14.2 持续的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工具

6.4.14.2.1 各层次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

单位：人民币元

公允价值计量结果所属的层次	本期末 2024年06月30日	上年度末 2023年12月31日
第一层次	7,607,303.99	5,959,455.33
第二层次	22,274,985.63	26,255,265.53
第三层次	-	-
合计	29,882,289.62	32,214,720.86

6.4.14.2.2 公允价值所属层次间的重大变动

本基金以导致各层次之间转换的事项发生日为确认各层次之间转换的时点。

对于证券交易所上市的股票和债券，若出现重大事项停牌、交易不活跃(包括涨跌停时的交易不活跃)、或属于非公开发行等情况，本基金不会于停牌日至交易恢复活跃日期间、交易不活跃期间及限售期间将相关股票和债券的公允价值列入第一层次；并根据估值调整中采用的不可观察输入值对于公允价值的影响程度，确定相关股票和债券的公允价值应属第二层次还是第三层次。

6.4.14.3 非持续的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工具的说明

于2024年6月30日，本基金未持有非持续的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2023年12月31日：同)。

6.4.14.4 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工具的相关说明

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负债主要包括应收款项和其他金融负债，其账面价值与公允价值相差很小。

6.4.15 有助于理解和分析会计报表需要说明的其他事项

截至资产负债表日本基金无需要说明的其他重要事项。

§7 投资组合报告

7.1 期末基金资产组合情况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项目	金额	占基金总资产的比例(%)
1	权益投资	3,660,268.00	11.90
	其中：股票	3,660,268.00	11.90
2	基金投资	-	-
3	固定收益投资	26,222,021.62	85.27
	其中：债券	26,222,021.62	85.27
	资产支持证券	-	-
4	贵金属投资	-	-
5	金融衍生品投资	-	-
6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其中：买断式回购的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7	银行存款和结算备付金合计	35,785.96	0.12
8	其他各项资产	832,299.29	2.71
9	合计	30,750,374.87	100.00

7.2 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股票投资组合

7.2.1 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境内股票投资组合

代码	行业类别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A	农、林、牧、渔业	-	-
B	采矿业	-	-
C	制造业	3,660,268.00	11.95
D	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	-	-
E	建筑业	-	-
F	批发和零售业	-	-
G	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	-	-
H	住宿和餐饮业	-	-
I	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	-
J	金融业	-	-

K	房地产业	-	-
L	租赁和商务服务业	-	-
M	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	-	-
N	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	-	-
O	居民服务、修理和其他服务业	-	-
P	教育	-	-
Q	卫生和社会工作	-	-
R	文化、体育和娱乐业	-	-
S	综合	-	-
	合计	3,660,268.00	11.95

7.2.2 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港股通投资股票投资组合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港股通投资股票。

7.3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所有股票投资明细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股票代码	股票名称	数量(股)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601138	工业富联	23,500	643,900.00	2.10
2	300308	中际旭创	4,600	634,248.00	2.07
3	603228	景旺电子	19,300	613,740.00	2.00
4	002594	比亚迪	2,400	600,600.00	1.96
5	300502	新易盛	5,600	591,080.00	1.93
6	002463	沪电股份	15,800	576,700.00	1.88

7.4 报告期内股票投资组合的重大变动

7.4.1 累计买入金额超出期初基金资产净值2%或前20名的股票明细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股票代码	股票名称	本期累计买入金额	占期初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	------	------	----------	----------------

1	300308	中际旭创	2,920,525.80	8.88
2	300274	阳光电源	2,758,829.21	8.39
3	300476	胜宏科技	2,449,000.00	7.45
4	300502	新易盛	2,217,530.00	6.75
5	300394	天孚通信	2,201,068.80	6.70
6	002463	沪电股份	2,176,663.00	6.62
7	601138	工业富联	2,073,282.00	6.31
8	688631	莱斯信息	1,781,089.80	5.42
9	688169	石头科技	1,510,105.71	4.59
10	002714	牧原股份	1,203,234.00	3.66
11	600580	卧龙电驱	1,202,839.00	3.66
12	000099	中信海直	1,199,818.00	3.65
13	600988	赤峰黄金	1,195,793.00	3.64
14	600547	山东黄金	1,194,457.60	3.63
15	603606	东方电缆	1,183,354.00	3.60
16	000625	长安汽车	1,175,811.68	3.58
17	300017	网宿科技	1,131,685.00	3.44
18	002594	比亚迪	1,120,077.00	3.41
19	601127	赛力斯	834,420.00	2.54
20	301091	深城交	640,089.00	1.95

注：本项中“本期累计买入金额”按买入成交金额（成交单价乘以成交数量）填列，不考虑相关交易费用。

7.4.2 累计卖出金额超出期初基金资产净值2%或前20名的股票明细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股票代码	股票名称	本期累计卖出金额	占期初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300308	中际旭创	3,209,378.00	9.76
2	300274	阳光电源	2,820,439.00	8.58
3	002465	海格通信	2,784,583.00	8.47

4	300476	胜宏科技	2,439,140.00	7.42
5	300394	天孚通信	2,323,916.45	7.07
6	300502	新易盛	2,030,551.00	6.18
7	601138	工业富联	1,754,521.00	5.34
8	688631	莱斯信息	1,750,220.93	5.32
9	002463	沪电股份	1,725,244.00	5.25
10	688169	石头科技	1,512,549.98	4.60
11	000099	中信海直	1,328,530.00	4.04
12	300017	网宿科技	1,316,834.00	4.01
13	600580	卧龙电驱	1,212,125.00	3.69
14	600547	山东黄金	1,209,295.00	3.68
15	600988	赤峰黄金	1,190,290.00	3.62
16	002714	牧原股份	1,187,042.00	3.61
17	000625	长安汽车	1,156,183.00	3.52
18	603606	东方电缆	1,154,515.00	3.51
19	301236	软通动力	1,087,724.00	3.31
20	688041	海光信息	929,779.50	2.83
21	601127	赛力斯	898,291.00	2.73
22	300750	宁德时代	666,513.00	2.03

注：本项中"本期累计卖出金额"按卖出成交金额（成交单价乘以成交数量）填列，不考虑相关交易费用。

7.4.3 买入股票的成本总额及卖出股票的收入总额

单位：人民币元

买入股票成本（成交）总额	54,894,573.77
卖出股票收入（成交）总额	57,412,358.29

注：本项"买入股票成本"和"卖出股票收入"均按买卖成交金额（成交单价乘以成交数量）填列，不考虑相关交易费用。

7.5 期末按债券品种分类的债券投资组合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债券品种	公允价值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	------	------	--------------

1	国家债券	12,115,100.38	39.55
2	央行票据	-	-
3	金融债券	10,159,885.25	33.17
	其中：政策性金融债	10,159,885.25	33.17
4	企业债券	-	-
5	企业短期融资券	-	-
6	中期票据	-	-
7	可转债(可交换债)	3,947,035.99	12.89
8	同业存单	-	-
9	其他	-	-
10	合计	26,222,021.62	85.61

7.6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债券投资明细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债券代码	债券名称	数量（张）	公允价值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230211	23国开11	100,000	10,159,885.25	33.17
2	019733	24国债02	90,000	9,096,576.16	29.70
3	110059	浦发转债	14,000	1,543,855.18	5.04
4	019698	23国债05	15,000	1,518,380.14	4.96
5	019547	16国债19	13,000	1,500,144.08	4.90

7.7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所有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资产支持证券。

7.8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贵金属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贵金属。

7.9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权证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权证。

7.10 本基金投资股指期货的投资政策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股指期货。

7.11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国债期货交易情况说明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国债期货。

7.12 投资组合报告附注

7.12.1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证券除中信转债（113021.SH）、景旺电子（603228.SH）的发行主体外，没有出现被监管部门立案调查，或在报告编制日前一年内受到公开谴责、处罚的情形。

本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证券之一的中信转债（113021.SH）发行主体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因信息披露及资料、文件等上报违规等事项，于2023年12月29日受到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罚款（金罚决字〔2023〕69号）；因信贷业务违规、票据业务违规等事项，于2023年11月16日受到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罚款（金罚决字〔2023〕15号）。

本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证券之一的景旺电子（603228.SH）发行主体深圳市景旺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因违反外汇登记管理规定的行为，于2024年3月22日受到国家外汇管理局警告、罚款的处罚决定（深外管检〔2024〕16号）。

本基金管理人认为，以上处罚不会对其投资价值构成实质性影响。

7.12.2 本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股票未超出基金合同规定的备选股票库。

7.12.3 期末其他各项资产构成

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名称	金额
1	存出保证金	831,801.67
2	应收清算款	-
3	应收股利	-
4	应收利息	-
5	应收申购款	497.62
6	其他应收款	-
7	待摊费用	-
8	其他	-
9	合计	832,299.29

7.12.4 期末持有的处于转股期的可转换债券明细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债券代码	债券名称	公允价值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
1	110059	浦发转债	1,543,855.18	5.04
2	113021	中信转债	945,210.30	3.09
3	123178	花园转债	619,011.10	2.02
4	113674	华设转债	514,315.40	1.68
5	113052	兴业转债	324,644.01	1.06

7.12.5 期末前十名股票中存在流通受限情况的说明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前十名股票中不存在流通受限情况。

7.12.6 投资组合报告附注的其他文字描述部分

由于四舍五入原因，分项之和与合计可能有尾差。

§8 基金份额持有人信息

8.1 期末基金份额持有人户数及持有人结构

份额单位：份

份额级别	持有人户数 (户)	户均持有的基金份额	持有人结构			
			机构投资者		个人投资者	
			持有份额	占总份额比例	持有份额	占总份额比例
博远增强回报债券A	199	77,679.03	199,059.95	1.29%	15,259,067.85	98.71%
博远增强回报债券C	397	48,184.43	8,834,060.97	46.18%	10,295,156.99	53.82%
合计	580	59,633.35	9,033,120.92	26.12%	25,554,224.84	73.88%

注：1、上述机构/个人投资者持有份额占总份额比例的计算中，对分级份额，比例的分母采用各自级别的份额，对合计数，比例的分母采用下属分级基金份额的合计数（即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2、持有人户数为有效户数，即存量份额大于零的账户。

8.2 期末基金管理人的从业人员持有本基金的情况

项目	份额级别	持有份额总数 (份)	占基金总份额比例
基金管理人所有从业人员持有本基金	博远增强回报债券A	999,863.93	6.47%
	博远增强回报债券C	-	-
	合计	999,863.93	2.89%

注：上述基金管理人的从业人员持有份额占总份额比例的计算中，对分级份额，比例的分母采用各自级别的份额，对合计数，比例的分母采用下属分级基金份额的合计数（即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8.3 期末基金管理人的从业人员持有本开放式基金份额总量区间情况

项目	份额级别	持有基金份额总量的数量区间（万份）
本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基金投资和研究部门负责人持有本开放式基金	博远增强回报债券A	0
	博远增强回报债券C	0
	合计	0
本基金基金经理持有本开放式基金	博远增强回报债券A	0
	博远增强回报债券C	0
	合计	0

§9 开放式基金份额变动

单位：份

	博远增强回报债券A	博远增强回报债券C
基金合同生效日(2019年11月19日)基金份额总额	817,346,168.11	277,801,564.78
本报告期期初基金份额总额	19,913,318.39	18,843,526.56
本报告期基金总申购份额	1,093,627.79	2,408,739.26
减：本报告期基金总赎回份额	5,548,818.38	2,123,047.86
本报告期基金拆分变动份额	-	-
本报告期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15,458,127.80	19,129,217.96

注：总申购份额含红利再投（如有）、转换入份额（如有），总赎回份额含转换出份额（如有）。

§10 重大事件揭示

10.1 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决议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未召开过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无相关决议。

10.2 基金管理人、基金托管人的专门基金托管部门的重大人事变动

1、基金管理人的重大人事变动情况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管理人于2024年2月20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聘任蒲建勋先生担任副总经理，自2024年2月27日起正式履职，任期与第二届董事会成员剩余任期一致。上述人事变动已按相关规定备案，并于2024年2月28日公告。

2、基金托管人的重大人事变动情况

本报告期内，经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研究决定，郭德秋先生不再担任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托管业务部总经理职务。上述人事变动已按相关规定备案、公告。

10.3 涉及基金管理人、基金财产、基金托管业务的诉讼

本报告期内，无涉及基金管理人、基金财产、基金托管业务的诉讼。

10.4 基金投资策略的改变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投资策略未发生改变。

10.5 为基金进行审计的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未发生改聘会计师事务所的情况。

10.6 管理人、托管人及其高级管理人员受稽查或处罚等情况

10.6.1 管理人及其高级管理人员受稽查或处罚等情况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管理人及其高级管理人员无受稽查或处罚等情况。

10.6.2 托管人及其高级管理人员受稽查或处罚等情况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托管人的托管业务部门及其相关高级管理人员无受稽查或处罚等情况。

10.7 基金租用证券公司交易单元的有关情况

10.7.1 基金租用证券公司交易单元进行股票投资及佣金支付情况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券商名称	交易单元数量	股票交易		应支付该券商的佣金		备注
		成交金额	占当期股票成交总额的比例	佣金	占当期佣金总量的比例	
联储证券	2	86,121,701.38	76.68%	76,912.38	79.94%	-
中信证券	4	26,185,230.68	23.32%	19,297.36	20.06%	-

注：1、本基金使用证券公司交易结算模式，可免于执行《关于完善证券投资基金交易席位制度有关问题的通知》关于交易佣金分仓的规定。

2、本基金管理人负责选择证券经纪商，使用其交易单元作为本基金的交易单元。基金证券经纪商选择标准包括：证券经纪商基本面评价（财务情况、经营情况）、券商结算模式服务评价（稳定性、及时性）、研究服务质量评价等方面。

3、基金证券经纪商选择程序为：本基金管理人根据上述标准考察后确定选用证券经纪商，并与其签订证券经纪服务协议。

4、报告期内，本基金通过中信证券、联储证券的专用交易单元进行场内证券交易，停止使用中信证券江苏分公司营业部的交易单元。

10.7.2 基金租用证券公司交易单元进行其他证券投资的情况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券商名称	债券交易		债券回购交易		权证交易		基金交易	
	成交金额	占当期债券成交总额的比例	成交金额	占当期债券回购成交总额的比例	成交金额	占当期权证成交总额的比例	成交金额	占当期基金成交总额的比例
联储证券	122,622,495.13	94.14%	-	-	-	-	-	-
中信证券	7,631,312.46	5.86%	-	-	-	-	-	-

10.8 其他重大事件

序号	公告事项	法定披露方式	法定披露日期
1	博远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提醒投资者防范不法分子冒用“博远基金”名义进行诈骗的风险提示	规定媒介	2024-01-11
2	博远增强回报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2023 年第 4 季度报告	规定媒介	2024-01-18
3	博远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旗下基金 2023 年第 4 季度报告提示性公告	规定媒介	2024-01-18
4	博远增强回报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变更公告	规定媒介	2024-01-31
5	关于博远增强回报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和基金产品资料概要更新的提示性公告	规定媒介	2024-02-01
6	博远增强回报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A类份额)基金产品资料概要更新	规定媒介	2024-02-01
7	博远增强回报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C类份额)基金产品资料概要更新	规定媒介	2024-02-01
8	博远增强回报债券型证券投资	规定媒介	2024-02-01

	资基金招募说明书更新(2024年第1号)		
9	博远基金管理有限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变更公告	规定媒介	2024-02-28
10	博远增强回报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2023年年度报告	规定媒介	2024-03-29
11	博远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旗下部分基金2023年年度报告提示性公告	规定媒介	2024-03-29
12	博远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旗下部分基金增加腾安基金销售(深圳)有限公司为销售机构的公告	规定媒介	2024-04-18
13	博远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旗下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风险等级划分结果的公告	规定媒介	2024-04-19
14	关于更正《博远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旗下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风险等级划分结果的公告》的公告	规定媒介	2024-04-19
15	博远增强回报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2024年第1季度报告	规定媒介	2024-04-22
16	博远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旗下基金2024年第1季度报告提示性公告	规定媒介	2024-04-22
17	博远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提请投资者及时更新已过期身份证件及完善身份信息资料的公告	规定媒介	2024-05-24
18	博远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旗下部分基金增加大连网金基金销售有限公司为销售机构的公告	规定媒介	2024-05-29

19	博远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旗下部分基金增加北京度小满基金销售有限公司为销售机构的公告	规定媒介	2024-06-03
20	博远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旗下部分基金增加上海中正达广基金销售有限公司为销售机构的公告	规定媒介	2024-06-05
21	关于博远增强回报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和基金产品资料概要更新的提示性公告	规定媒介	2024-06-13
22	博远增强回报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A类份额)基金产品资料概要更新	规定媒介	2024-06-13
23	博远增强回报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C类份额)基金产品资料概要更新	规定媒介	2024-06-13
24	博远增强回报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更新(2024年第2号)	规定媒介	2024-06-13
25	博远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旗下部分基金增加中国邮政储蓄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为销售机构的公告	规定媒介	2024-06-14
26	博远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旗下部分基金增加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为销售机构的公告	规定媒介	2024-06-27

§11 影响投资者决策的其他重要信息

11.1 报告期内单一投资者持有基金份额比例达到或超过20%的情况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未出现单一投资者持有基金份额比例达到或超过 20%的情况。

11.2 影响投资者决策的其他重要信息

无。

§12 备查文件目录

12.1 备查文件目录

- 1、中国证监会批准博远增强回报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注册的文件；
- 2、《博远增强回报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
- 3、《博远增强回报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托管协议》；
- 4、《博远增强回报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及其更新；
- 5、博远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业务资格批准文件、营业执照；
- 6、本报告期内本基金在符合中国证监会规定条件的全国性报刊上披露的各项公告原件。

12.2 存放地点

深圳市福田区皇岗路5001号深业上城T2栋4301室博远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12.3 查阅方式

投资者可在营业时间至基金管理人住所免费查询，或登录中国证监会基金电子披露网站（<http://eid.csrc.gov.cn/fund/>）及基金管理人网站（<http://www.boyuanfunds.com>）查阅。

博远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二〇二四年八月三十日